



春秋傳注

卷之十二

僖公四

己亥二十有八年

晉文成三齊昭公潘元年

春晉侯侵曹晉侯伐衛
楚竟故皆得告。晉侯始見經。方告楚。各書是。

三軍以卻穀。將中。晉侯始見經。方告楚。各書是。

卿之。名矣。禮。天子。有。卿。中。下。各。將。佐。晉。始。作。

稱大夫。晉。在。敵。公。惠。公。時。但。有。中。大。夫。變。故。經。止。

自文。作。三。軍。殆。言。卿。而。復。有。中。大。夫。變。故。經。止。

軍公。始。也。然。是。將。中。之。軍。未。自。專。國。政。始。自。趙。盾。將。中。自。



卷之十二
自中軍出則又用卿之一變也。齊晉盟欽孟不告故不書。

宋公孫固如晉告急狐偃言于晉侯曰楚始得曹而新婚于衛若代曹衛楚必救之則齊宋免矣二十八年春晉侯將伐曹假道于衛衛人弗許還自南河濟後曹遂伐衛。侯欲與楚國人不欲出其君以說于晉衛侯出居于襄牛諺曰畏首畏尾身其餘幾是時楚之党半天下晉以士公子返國無幾晉若畏楚宋之解不解豈晉責哉以二十乘之惠君臣

間終不忘宋冒險圖策以解宋危一戰而伯非獨服其強亦正服其義耳義足以服天下而後成伯功論事者何可遽忘其所自哉

公子買戍衛不卒戍刺之戍本不書以刺買挈書之。不直言刺公

子買蓋以不卒戍播國中

晉既伐衛楚成見致于晉而救衛。侯已出救衛不堯戍人逃歸魯知晉已得策生狐疑之心作此狡謀以觀事變懼于晉則殺買以說告于楚仍曰不卒戍首鼠之術也救在刺

前今經先刺者救告在後史先內詞魯國疑他國之皆貳心可知已

楚人救衛

衛告

此楚成之見致于晉也狐偃之謀曰若伐曹衛楚必救之則齊宋免矣楚聞晉侯之伐衛也果往救衛已出居于襄牛國人從晉救衛無功成乃悔其見賣不復向宋即入居申而使子玉去宋曰無從晉師則二月以後圍宋者蓋子玉救衛者蓋楚成以是衛告而魯

書故仍謂之曰楚人也晉之得策在伐衛以致楚之失策在見致于晉而救衛使楚不救衛專事一宋則雖失一衛猶復得宋得而其勢益張晉人之謀反絀天下諸侯猶未棄楚也失此一策楚謀始絀楚兵始勞勝敗之故豈待城濮而後見哉

三月丙午晉侯入曹執曹伯昇宋人

曹告。于時卻穀已

軫超拜先

初晉之出師以伐曹衛也已急遣人約兵于

齊秦晉侯在曾宋使門尹般告急公曰我欲
戰矣齊秦未可若之何先軫曰使宋舍我而
賂齊秦藉之告楚我執曾君而分曾衛之田
以畀宋人楚愛曾衛必不許也喜賂怒頑能
無戰乎公說執曾伯分曾衛之田以畀宋人
已而齊秦果皆戰

夏四月己巳晉侯齊師昭宋師秦師及楚人戰

于城濮楚師敗績晉乃告勝于諸侯楚雖告敗

與中國之兵

楚子己不欲戰子玉志在必戰乃解宋圍從

晉師齊秦宋之師皆會城濮大敗楚師楚自

是不敢北向者復十有五年夫齊之盛也鄭

即逃盟一傳而伯業盡隳晉自城濮以後遂

主夏盟天下諸侯之望晉者一百二十有七

年是則攘楚之功視齊為大世言二伯輒短

晉文真耳食之見哉

楚殺其大夫得臣楚雖敗赴告猶通亦復告敗

楚之敗在得臣得臣之敗以剛而無禮王欲

去宋子玉不可曹衛告絕怒從晉師所謂劉
 而無禮也以為賈之幼尚能知之而子文不
 知願使之為令尹以喪其師豈理也哉蓋音
 子文曾言之矣有大功而無責任其人能靖
 者與有幾子文不去得臣必將無禮于子文
 而楚成之意已在得臣亦當早去以成其意
 故子文者知進知退知存知亡子玉之殺身
 早已入其目中而不悟也成氏闞氏同出若
 尹即子文子文讓得臣為令尹得臣既殺傳

見為呂臣為令尹未幾子上為令尹穆王譖
 殺子文孫伯也心也十二年大孫伯卒已
 為令尹大孫伯即子文孫伯也
 成嘉為令尹即子文孫伯也心也十二年大孫伯卒已
 心之弟宣四年即子文孫伯也
 之般即子文孫伯也心也十二年大孫伯卒已
 年傳見為艾獵為也闞椒為令尹叛誅宣十
 令尹即孫叔敖為也闞椒為令尹叛誅宣十
 衛侯出奔楚衛侯聞楚師敗懼自襄牛出奔楚使元咺奉
 衛侯聞楚師敗懼自襄牛出奔楚使元咺奉
 叔武以受盟

五月癸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衛子

莒子盟于踐土

春秋傳注

魯前附楚今因戰勝始從晉。
 序先晉始伯也。天王父于
 僖公四

得此一
段于此
真是確
見

卷之十二
鄭地鄭與有勞先盟鄭伯于衛雍蓋議納王非
簡所謂辭秦師者疑正在此。不與于盟前傳錯
武揖君故借稱子。慕始從于晉

諸侯既勝楚諸侯皆懼孤偃言于晉侯曰求
業而信宣于諸侯今為可矣晉侯乃逆王于
汜天王自汜下勞晉侯命晉侯為侯伯王子
虎臨之諸侯盟于踐土是則踐土之盟雖群
戴晉亦繇王之下勞也或曰二十五年王已
入于王城矣何言自汜勞晉侯曰踐土臺在

今滎澤縣之西北繇洛陽王城經偃師鞏縣
汜水滎澤三百餘里以是下勞不亦難乎蓋
太叔擁狄之勢尚據在温鄭能扈王而不能
抗狄今乘晉之勝而謀之汜水滎澤道里咫
尺晉亦假王之寵以令諸侯因議納王蓋其
便也冬會于温則殺太叔而為會天王狩于
河陽則先行狩禮後返王都事之本末確有
可尋者如此而左氏錯簡致疑復辟之事終
不見經于是臨踐土狩河陽皆謂自王城而

下失其本矣然則下勞晉侯何以不書曰河陽之狩公先溫在溫從行之史得因所見而備書踐土之盟王先下勞公朝王所而已既不煩告史又安得而書之哉故說經者可以事言不可遽以筆削言也

陳侯如會

公朝于王所

此王所即踐土也是時朝王凡九國蓋入春秋來王與諸侯相見者始此

六月衛侯鄭自楚復歸于衛

言楚有奉焉則此時之楚安能奉衛侯而歸之。歸與復歸史無異議

前之代衛謀欲救宋不得不然本非有憾于衛也既而許復曹衛則衛不須奔其奔楚徒自懼耳今故歸之以寔前議

衛元咺出奔晉

衛成所悔之故也。諱之書而叔武與公子瑕一。衛成所悔之故也。諱之書而叔武與公子瑕一。此以前乃不告知自此始或謂自此以前大夫未

衛侯先期入公子款犬前驅叔武將沐聞君

至喜投髮走出前驅射而殺之公知其無罪也枕之股而哭之歆犬走出公使殺之元咺訟于晉

陳侯款卒

子朔立是為共公不書葬疑不服會

秋杞伯姬來

謝不共也若歸寧則法不當書

公子遂如齊

魯伐齊取穀遂為仇讐今齊易君又從晉勝楚魯懼服晉急與齊平公子遂如齊始往聘也

冬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陳子共莒子

邾子秦人于温

前辭秦師故踐土無秦今討太叔秦復使人願與于會。蔡從晉

夏既盟于踐土矣冬復合十國之君大夫為

會于温非有大事何故而數興此役哉盖太

叔在温所恃者狄今討太叔當會于温殺太

叔不書王不敵以殺弟著也温即河陽罪人

既得始議迴鑿狩于河陽使天下復知有天

子當日之情形固如是耳左傳第曰會于温

討不服也而杜氏復云討衛與許衛許細故

何煩十國之君大夫而會之哉

天王狩于河陽

公先在温而王始至與踐土王先下勞而公始至者不司故此

不得書而彼不得書

温即今河南之温縣其驛即為河陽驛温主

邑言河陽主方言大天子之狩故言方而不

指其邑其寔河陽即温也王與諸侯既殺太

叔旋議還都而晋文之意以為五年播越王

室將卑不大為巡狩以張之無以戢人心一

覲聽也于是請王狩于河陽請王之狩寔出

晋意而史氏書之必曰天王狩于河陽亦如

公以事出必以公出為文也左氏食齊東之

言乃曰以臣召君不可為訓故書曰天王狩

于河陽則史氏之舊文豈故嘗以召為說乎

史必不言召則夫子必無不可為訓之言左

氏去聖未遠而所訛言者若此筆削之說安

得不淆于今日哉

壬申公朝于王所

此王所即河陽也狩是晋侯之議則朝亦晋

侯之議重耳之尊王為獨至也王入于王城
宜見于此其不書何也凡書必本告凡告必
遣使人今王在河陽諸侯親受成于王所咫
尺天顏何事于告况手叔帶既殺王室晏然
言入言歸總非其義安得更以敬王之書入
疑此日之不書也哉

晉人執衛侯歸之于京師公時在會晉亦得告

○六月衛侯歸叔武見殺元咺即奔晉復得書
聽而使聽于會溫之時猶假王以斷其曲直訟
時王猶在溫迨執衛侯則王已復辟因遂歸之于京師

衛侯與元咺訟衛侯不勝晉人執衛侯歸之
于京師叔武之死誠可憫也為臣執君而使
元咺復傲然而歸國豈理也哉于是晉侯之

舉慎矣

衛元咺自晉復歸于衛咺以訟勝侈于諸侯明
是自會歸而言自晉者

咺以晉為重

元咺歸于衛立公子瑕

諸侯遂圍許即會溫之諸侯
魯亦與圍許

許從楚圍宋及晉戰勝不從踐土之盟又不

與温之會是終事楚也故園之園猶不服明年乃罷兵至三十三年襄復伐許

曹伯襄復歸于曹遂會諸侯圍許曹告

曹伯于三月界宋至是始歸復曹衛晉之本懷不必盡繇筮史也。通計此年所書共二十一條外詞之煩至此而極蓋晉方有事于諸侯楚與曹衛皆得以赴告及魯城濮後則晉之行事又皆徧告故史無不書詳略所繇非獨聖人不能為亦非時史所能為也

庚襄王二十有九年晉文五齊昭二衛成四
曹共二十二年蔡莊十五鄭文四十二
宋成十六秦穆二十九年楚成四十一桓六
春介葛盧來

介東夷國葛盧其名無故而來當必有事不書朝夷狄不行中國禮也時公圍許未還不

見公

公至自圍許是年公不朝正子廟

不言至自會而言至自圍許當日之人心不復知以朝王為重矣

夏六月會王人虎晉人宋人齊人陳人蔡人秦

人盟于翟泉列國皆大夫魯亦不須君出然無

蓋聞文公羊有公字。盟之理蓋必公也。不書公

列國大夫。傳每見其知名。左氏見後盟會。或書名。自文

二。年。以。卿。不。書。為。始。不。知。外。大。夫。會。盟。書。名。自。文

定。而。復。盟。之。所。以。固。王。室。又。解。不。稱。會。盟。書。名。自。文

意。也。卿。復。何。罪。而。致。貶。之。室。又。天。王。之。且。王。室。甫

翟泉即狄泉洛陽城內太倉西南池水也翟

泉何以盟王室甫定諸國大夫各奉其君命

以寧王居王使王子虎要言以固之鄭人不

至故亦微有伐鄭之言不為伐鄭盟也謀伐

鄭則何取乎翟泉左氏于襄王復辟事迄無

定據好為影響之論以當之而又雜以不根

之書法為可歎也

秋大雨雹

冬介葛盧來

以未得見復來其有求于我魯明矣

辛襄王二十三年三十一年晉文公六年齊昭三衛成五蔡莊

王陳共二年杞桓七年宋成七年鄭文四年十三曹共二十

秦穆三十楚成四十二

春王正月

春秋傳注

僖公四 十二

卷之十二
夏狄侵齊 齊告

狄自侵齊未必間晉之侵鄭也晉欲討鄭何
難一舉圍鄭而顧先侵以試之乎

秋衛殺其大夫元咺及公子瑕衛侯鄭歸于衛

殺而後歸衛成并告口不言
歸自京師不以自言京師告

晉侯使醫衍酖衛侯寧俞貨醫使薄其酖不

死公為之請納玉于王與晉侯皆十穀王乃

釋衛侯衛侯之釋本王意也故晉亦不能違

衛侯歸殺元咺及公子瑕而後入

晉人秦人圍鄭

晉鄭皆得告史據
鄭告故秦晉稱人

晉文公以翟泉之盟鄭人不至疑其貳楚而

驟圍之所以伐謀非實治其貳楚也秦即不

去亦自當解已而鄭逆公子蘭以為太子以

求成于晉人許之本不甚疑故易釋若寔

治鄭則引繩披根勢非中止即解圍且再伐

烏能一旦而釋然哉以是益知翟泉之云謀

伐與狄侵齊之間有鄭虞皆左氏之謾言不

足信也

卷之十二
介人侵蕭 介告

前年介兩來魯今告侵蕭必蕭介有隙介欲
侵之虞宋之見責亦藉魯人以相釋也經于
外事不加筆削故雖極瑣事亦得附書此義
不明則有疑大事也而反不書細事也而反
書斷爛之譏百喙無能自解矣

冬天王使宰周公來聘宰周公名閱

王始奠居徧聘列國

公子遂如京師遂如晉遣使如京自此始

如京師拜王聘也因使聘晉宣十年季孫行
父如齊初聘也公孫歸父如齊邾故也以一
齊之大尚不敢以二事行况天子乎魯國雖
小豈伊無人而攝官承之以慢朝廷僖之罪
不可解矣

壬襄王二十三年三十有一年晉文十七齊昭四衛成六
蔡莊十七鄭文四十四
長共三十四陳共三杞桓八宋
成八秦穆三十一楚成四十三

春取濟西田

曹之侵我濟西田不可稽也以不繫國知是

我田以前四年晉分曾衛之田曾界魯知是
曾侵我田也踐土以還尋盟討貳日不暇給
今始頒田左氏曰自曾以南東傳於濟

公子遂如晉

拜曾田也

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

每歲皆郊
舊史宜存

其事而經惟九書
則疑經之有削矣

春秋書郊者九此年及宣三年成七年十年
十七年襄七年十一年定十五年哀元年是

也其曰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者何也
天子十月郊迎長日之至孟春祈穀于上帝
亦曰郊魯借郊禘用孟春而不用長至孟春建
寅之月經之所謂三月是也天子不卜魯郊
則卜之初卜上辛上辛不吉卜中辛中辛不
吉卜下辛下辛不吉則不郊矣今于四月卜
是四卜也四卜非禮故書之其曰不從乃免
牲或曰不從乃不郊者何也免牲亦有卜牛
必卜吉而後成牲上帝之所享也郊雖不從牲

猶可庀卜免吉為之緇衣纁裳有司玄端送之南郊以繼之不吉則繫之以俟庀明年再卜猶可庀也史文省直言免牲不贅言卜免牲則不郊亦不贅言不郊也成十年襄十一年之不從乃不郊不復卜免牲直不郊也其曰猶三望何也天子方望魯三望泰山河海也魯宜祀泰山河在魯北海在魯東非諸侯所得望况其不郊不望可也猶三望過也宣三年郊牛之口傷不言傷之者何也傷自牛

作也全曰牲傷曰牛凡牲必蓄二牛一以祀上帝一以祀后稷帝牛傷改卜稷牛稷牛死乃不郊也成七年鼯鼠食郊牛角何也鼯鼠小鼠也牛大畜而為小鼠所傷牛角繭栗臨祭之犧又繫于牢設楅衡以制之鼠雖食之牛不能禦且有傷而致死者也正月食角五月而後不郊何也冀猶得郊也改卜牛在滌三月又傷乃不郊已五月也十年五卜郊強也十七年九月用郊何也用其禮以祈福不為

農也襄七年夏四月三卜郊何也既耕而卜失其時也定十五年改卜牛夏五月辛亥郊哀元年改卜牛夏四月辛巳郊何也改卜吉猶得郊也魯之郊盡于此乎曰每歲孟春必行之書之則有不勝書故因其變而後書聖人曰此魯之僭也

秋七月

冬杞伯姬來求婦

桓公姑容杞成公之弟也僖二十七年来朝

秋公子遂入杞二十八年伯姬來以謝過矣今復求婦是又為桓自託于魯也以一婦人勤勞國事者垂四十年于是聖人之憫生矣

狄圍衛十有二月衛遷于帝丘

衛告。帝丘即今東昌府濮州

帝丘在曹縣東二百里衛之楚丘即曹縣也自楚丘復遷帝丘經涉二百餘里尚易為力故遷之要之非長策矣明年狄有亂衛人侵之狄求成于衛而後衛無狄患者十有四年豈遷之效哉故遷之說為子輿氏所不取也

然則楚丘何以不書帝丘告而楚丘不告故
不書言有朝敵往者誤也

癸襄王二十三年
己十四年
五卒曾共二十五年
宋成九年秦穆三十二
陳共四
杞桓九
齊昭五
衛成十

春王正月

夏四月己丑鄭伯捷卒

子蘭立是為穆公○不書莖者時有公子瑕奔

楚之變不能以禮會諸侯

衛人侵狄

秋衛人及狄盟

衛告

自邢狄伐衛以來衛之甘心于狄久矣獨所

畏者強耳今乘其亂而侵之是也衛之力不

足以難狄求盟則盟之亦是其進與退皆

強弱之宜豈其時甯俞已用夫子所謂其智

可及者抑亦即此之類歟

冬十有二月己卯晉侯重耳卒

子驪立是為襄公文于是年

十七

甲襄王二十三年
午十一年
公蘭元
十宋成
十秦穆

春王二月秦人入滑

晉襄公驪元年齊昭六年衛成八年蔡莊十九鄭穆

春秋傳注

僖公四

十編告當是滑

卷之十二
師告。滑在今河南偃
縣南鄭衛間小國

初秦穆公與晉文圍鄭而使杞子違孫楊孫
戍鄭而還也豈真為鄭計慮晉人之復至哉
以為鄭一旦有事我之戍人從中起晉不及
料則殺函以東且為秦有分晉之勢而收中
國之權此秦之詭計而亦伯天下之雄圖也
今晉文甫卒杞子自鄭果告于秦使潛師以
來秦怕使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丙出師以襲
鄭。商人強高遇之遽告于鄭。人覺之杞

子逢孫揚孫皆奔孟明日鄭有備矣入滑而
還襲鄭則何以入滑凡兵之出也甲兵散糧
食絕人民罷病苟不得鄭猶取償于利入滑
取償之計也殺者晉地秦歸之所必歷也自
滑至殺僅三百里輜車累之經兩月始至晉
以輕兵先伏于殺要秦師而擊之匹馬隻輪
無返者世言秦穆專用孟明終以成伯而不
知成鄭襲鄭本秦穆之謀故三敗秦師而不
以明為罪也

卷之十二 齊侯使國婦父來聘

報公子遂之聘也

夏四月辛巳晉人襄及姜戒敗秦于殽

晉告在陝

州之東澠池縣之西今為峽石閿函谷又在此
陝州之西世言殽函東西皆屬晉地故文謂即函谷
誤是時函谷關東以守桃林之塞而稱人說者以
晉使在嘉穀瑕瑕以晉稱不稱子會則然不說者以
又為函谷關之瑕瑕以晉稱不稱子會則然不說者以
罪襄成詞不其在喪稱其爵會則然不說者以
于兵華成詞不其在喪稱其爵會則然不說者以
水據成詞不其在喪稱其爵會則然不說者以
是秦晉之
戰秦晉之

秦以晉方有喪必不能出師以相截也緩師

驅之晉出不意敗秦師于殽獲三帥世言秦襲

鄭于晉何預况其不得何故而生之彙此兒

童之見也晉文雖伯未久即歿襄初立天下

諸侯有輕晉之心秦不假道而襲鄭苟得鄭

志豈徒在鄭晉若不怒是無人也一日縱敵

數世之患晉焉得而不為殽之戰自此勝秦

旋敗狄于箕又帥陳鄭以伐許諸侯畏之鄭

人服之楚亦忌之自是晉之伯至于十世襄

之功殽之力也是何可以輕議乎哉惟是殽

之後秦即成于楚秦楚之交不絕至入郢時
楚猶得秦力晉不睦秦以于是而抑豈今
日所及料哉故棄之事當以敗殺為正

癸巳葬晉文公

狄侵齊 齊告

因晉喪也

公伐邾取訾婁

秋公子遂帥師伐邾

報升陞之後邾人不設備秋襄仲復伐邾

秋晉人敗狄于箕

晉告狄。不言狄侵晉箕晉地書敗狄于箕則侵晉可知。

先軫死于秋超拜其子且居將中軍

齊桓之興也未嘗以狄為事即有出師避之

而已晉文公之四年即作三行以禦狄其七年又作五軍將有專司兵有專設是以狄為事也以故今年狄犯晉即能敗之于箕自此敗之後狄之患始稍殺于昔焉

冬十月公如齊

齊國歸父來聘自郊勞至于贈賄禮成而加之以敏臧文仲言于公曰國子為政齊猶有

禮君其朝焉冬公如齊朝按公于齊桓之世
蓋兩朝齊孝公時齊魯相惡諸侯亦不宗齊
今齊昭立減文仲復脩齊好勸公朝齊不知
晉已成伯當朝而晉而不當朝齊朝于晉則
文元年之見辱宜可得免而昭之庸下魯屈朝
之亦復何當于禮哉服于有禮社稷之衛文
仲于斯為不智矣

十有二月公至自齊

僖朝齊桓尚不告廟此以齊為有禮而朝之

故亦告廟

乙巳公薨于小寢

隕霜不殺草李梅實

是今之亥月也隕霜宜殺而不殺李梅又寔
洪範庶徵曰豫恒燠若魯人異之故書

晉人陳人鄭人穆伐許晉告

自二十八年圍許以來許堅事楚今復伐許
討不服也文九年同救鄭十四年同盟于新
城十五年盟于扈傳亦有許則許之服晉必

在此伐之後矣。許自此服晉至宣十二年
敗邲後復事楚

僖公四終

起二十八年
至三十三年

春秋傳注

卷之十三

文公一

公名興僖公子夫人聲姜生姜出姜以
子惡見弑故大婦在位十八年謚法慈
惠愛民

乙未 襄王二十二年 元年 晉襄二 年齊昭七 年衛成九 年
未十 六年 蔡莊二 十年鄭穆二 年曹共二
十七 年陳共六 年杞桓十 一年宋成十
一 年秦穆三 十四年楚成四 十六年卒

春王正月公即位

二月癸亥日有食之

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襄王以首止之事僖從齊桓有功叔帶再作

難又從晉文于踐土故其生也使宰周公來聘以報其朝其歿也又使叔服來會葬錫命文公以及其子賜葬成風以厚其親襄王之于我僖若此文公視之蔑如襄王崩教如京師不至又不別遣以備禮致使毛伯來求金臣子之道至文而絕現其事而義可知不待聖人之貶絕也

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

禮諸侯喪畢以士服見天子天子錫之黻冕主璧然後為諸侯十二公無終喪入見者故事不見經今公不入見王使錫之是為特恩蓋亦雖推僖公之義以及其子也

晉侯伐衛

晉告。先且居寔伐衛宜書晉人而曰晉侯者晉告于諸侯而伐衛本告

行君

晉文公之季年諸侯朝晉衛成公不朝使孔達侵鄭晉襄公既祥使告于諸侯而伐衛及南陽聞王在溫先且居曰效尤禍也請君朝

王臣從師晉侯朝王于温先且居伐衛夫晉所以伯以其強也強而無禮何以治人襄繼文之業既用其強又行之以禮天下諸侯將順文之業而以晉為歸蓋即位之初年其所可紀者如此

叔孫得臣如京師

得臣叔牙之孫公孫茲之子

王室會葬僖公又錫文公之命得臣如京拜

王賜也

衛人伐晉

晉告。自此見伐後至襄二十三年朝敬以前七十七年之間諸侯無敢

加兵于晉者

晉伐衛圍戚取之衛人使告陳共公以求成于晉陳侯曰更伐之我辭之衛孔達帥師伐

晉

秋公孫教會諸侯于戚

晉伐衛取戚至是晉侯疆戚田故使致禮大夫致禮于諸侯亦曰會猶言如晉非會禮也不得為大夫會諸侯之始

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頹

僖二十三年楚使闞

卷之十三
章平于晉故其赴告仍得及魯是時亂賊之人
猶不知禁告雖弑父仍以寔聞未似後人之偽
赴也。○高臣有
立是為穆王

初楚成王欲以商臣為太子令尹子上諫不
聽商臣譖殺子上不告故不書既又欲立土
子職而廢世子商臣高臣聞之以宮甲圍成
王成王請食熊蹯不許自縊而死聖人作經
誅亂臣討賊子賊子之變其變尤甚苟書其
事有目者即不忍見有耳者即不忍聞無取
乎筆削舊文以為之說也胡氏于其文則史

之言初不甚會而好就經文以索之見他條
之或不稱公子或不稱公孫因謂世子之文
經之特筆強為說以當之則曰願以不仁處
其身以不孝處其子故稱世子夫誅亂討賊
專治臣子所以全君父君父縱有失不當並
論于見弑之時今以責楚成故稱世子則是
聖人作經半以責臣子半以責君父而使被
弑之君反為亂賊分過也則是史在當時本
未嘗以世子稱而聖人特以責楚成故添書

世子以明其義也則是成與高臣當弑而使
文定為之理必將責楚成以不仁處其身以
不孝處其子之罪而後徐議高臣之辟也則
是許悼公不幸而服世子止之棄卒遂與媯
而不父之蔡景廢長立愛之楚成同類而並
譏之也則是後之為君父者統、乎惟見弑
之虞而後不敢以不仁處其身以不孝處其
子也則是後之為人子者罔、以伺君父之
動苟一或以不仁處其身以不孝處其子即
可進以潘崇之術而無害也嗚呼尚可為論
乎哉夫作傳者之情期于持世立教而止耳
苟期于持世立教則必將使萬世之為臣者
終不忍有加于其君萬世之為子者終不忍
有加于其父而不意文定之為傳乃至于是
則亦孰若尊竊取之義于舊史之中使後世
之讀世子弑其君者戚然而以為萬、不忍
之為得耶是則聖人之教意也

公孫敖如齊

即位始聘也

丙襄王二十二年晉襄三齊昭八衛成十蔡莊二

申十七年宋成十一鄭穆三曾共二十八陳共

春王二月甲子晉侯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

績晉告戰勝不告伐故不言伐彭衙即今陝

公賂秦以河外列城五既而三石餘里晉惠

西地時正屬晉至梁惠王喪地于秦七百里始

秦伯猶用孟明帥師伐晉以報殽之役晉侯

禦之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說者曰秦

國忿兵晉寔已甚二者交讎在晉為大嗟乎

此何日也而猶為是曲直之論哉夫論事者

現其夫與人者審其情楚身弑親天地崩裂

三光不明秦當捐忿以痛告于晉：當謝罪

以痛請于秦大合齊魯宋衛陳鄭之衆縞素而

抵郢郊彼楚之民為父者必將示戒于其子

為子者必將痛心于其父及戈以討罪人以

楚之人執楚之賊窮其法而誅之聖人復生

當無以易乎此而秦猶報晉、猶勝秦相尚

以力相競以忿坐使弑親之賊傲然雄視于天地之間不可獨晉之罪不可解也秦亦當任其咎我獨恠夫說春秋者往往徒深言於秦晉之間而不察乎聖人之所痛至取高臣之事而別言之嗚呼是舉天下而為無父之人也而可乎哉故說春秋者不可以不辨

丁丑作僖公主

作主常事也不書其書之必有失也何氏曰禮作練主當於十二月今復踰一月故書小

祥則易練冠故曰練祭練祭用粟主而後祔

于廟

三月乙巳及晉處父盟

此諸侯亦始此處父方罷用事即此可微。不書至公取不告廟

晉文公之季年諸侯朝于晉魯與衛皆不朝晉告于諸侯而伐衛今公即位又不朝晉人來詞公始如晉：使陽處父盟公以耻之盟

五年一朝之制也現下公孫敖出盟以公未至故則公之在晉確然可知不言如晉公諱

之弗令書也不言公使若微者然此有情實
 非削可知齊桓之盛也魯侯未嘗朝于齊至
 僖之十年為齊桓之三十六年公始如齊越
 五年又如齊是為諸侯朝伯主之禮晉至季
 年始脩之未幾而卒今衰即極復以伯主禮
 責諸侯諸侯既服晉故當朝于晉然盟而取
 之則晉為迫魯自此日平宣有黑壤之辭成
 有沙隨之拒至昭之世或止或復習以為常
 而魯日以不振則今日之盟公實始之也

夏六月公孫教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穀盟于

垂隴

大夫會諸侯小國願與則有之晉為盟主
 而使之大夫出盟且以其名列在載書抑諸
 侯長大夫之抗所謂文公以晉未返在太夫者晉
 啓之也若公孫教會以內臣名冠其上其在載書
 盟且魯史內文故以內臣名冠其上其在載書
 必列晉大夫之下又不可以此責魯也○士穀
 士為子晉大夫之下又不可以此責魯也○士穀
 氏始見經

衛孔達初伐晉以求成于晉陳共公為之請

晉人不許盟於垂隴將討衛也陳侯復為衛

請執孫達以說乃免于討衛亦自是服于晉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穀梁言歷時總書不憂雨也殆未必然文之時史往、好為并書如教如京師丙戌奔莒四不視朔遂得臣如齊之類皆是不必更以義求之

八月丁卯大事于太廟濟僖公

魯之禘祭即用禘儀定禘也或

曰禘或曰大事史有看文非義所係。禘之禮僅二十月即已入廟

逆祀也閔僖雖兄弟分則君臣以親、而害尊、故君子謂之逆祀其逆祀奈何禮曰為人後者為之子而後世之說之最不可行者

無若昭常為昭穆常為穆之說假令遠主當祧自當以穆之第一主轉作昭之第一主以次轉移故新主將入則合食以更審之也如使祧去昭之第一主更安昭之第二主則合食之時子踞昭之第一位父處穆之第一位有是禮乎萬一兄弟相繼如齊之孝昭懿惠不異昭穆則兄弟四人及四夫人同聚一廟名雖四廟寔祭七君與太祖而為八數反隆于天子矣有是禮乎今僖將入廟乃是祧去

隱公而以桓莊僖閔成四廟故國語夏父弗
忌曰明者為昭其次為穆何常之有蓋躋而
易其昭穆故君子謂之逆祀也如曰但躋其
位是僖閔同廟魯乃四廟而五君斯亦不根
之甚矣

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

晉告。文公既伯

出師傳每見其名左氏見伐國書最詳以故大夫
以為異詞不此云卿不書為穆自故尊之也胡氏別
以亦不列名列名自鞞之戰始此以前鮮不稱
且凡以稱人為名自鞞之戰始此以前鮮不稱
異詞者皆謬

晉先且居宋公子成陳轅選鄭公子歸生伐

秦取汪及彭衙而還以報彭衙之後

公子遂如齊納幣

六禮逆女為重納幣疑不當
使卿經惟宋魯兩見之則他

不使卿者多不開大國以為
罪也今卿納幣是為踰制
納幣不書以卿行則書今年十二月始及大

祥而圖婚則聖人之意又以圖婚為罪矣

丁襄王二年三年
晉襄四齊昭九衛成十一蔡莊
酉十杞桓十三年二鄭穆四會共二十九陳

共八杞桓十三宋成二十

春王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人陳人衛人鄭

春秋傳注

文公一

十

人伐沈沈潰

大夫將稱人文公以前之恒詞左氏于此復為非命卿之說以解之尤為杜撰。胡氏此行衛亦與伐則知垂隴之時已服于晉。

伐沈以其服于楚也楚何以不當服非以其

猶夏邪楚于是時未嘗有猶夏之狀而昧以

服楚為言者必高臣之事議者曉。晉無以

塞眾人之口姑為伐沈以厭之伐而猶不厭

故圍江之後不得已而又為出師也晉為於

商臣事亦寔有所疾而智力俱盡故其事之

首鼠者如此如曰漠然無所關於慮則是生

人而木石之也是豈人之性也哉

夏五月王子虎卒

王告。公穀以王子虎為叔服誤叔服于十四年猶見傳

王子虎之可見者踐土翟泉兩盟而已何以

特赴于諸侯哉蓋必艱難之際有保護之功

一以為腹心一以為股肱故死而報功有異

數也春秋時王官卒不赴諸侯叔帶之難見

子虎之忠子朝之難見劉卷之忠故皆特赴

此有情寔不得更以經意求之不告葬魯不

會葬此則與劉文公異

秦人伐晉

據晉告故
秦稱人

秦人三敗忽極而出濟河焚舟取王官及郊
 晉人不出遂自茅津濟封穀尸而還乃作秦
 誓終伯西戎秦穆之伯西戎以晉人畏秦不
 出威加中夏而後可以益國二十開地千里
 否則損威失重戎不可得而服也孟明之將
 亦非有他技能必其善撫西戎能得要領不
 使立功於中夏則孟明亦不可得而使也秦
 穆推心大志本欲外撫戎狄內取山東據穀

函之險驅晉陽之君臣而奔走之何圖晉文
 既伯襄復克纘父功屢戰失利中原之局墮
 矣圖王不成其獎猶足以伯退而偏安遺之
 能者秦之兼并六合穆始基之左氏曰遂伯
 西戎又曰貽厥孫謀以燕翼子蓋左氏之知言
 也史記言封穀中尸為發喪哭之三日乃誓
 于軍君子聞之皆為垂涕作秦誓斷在此日
 蓋親見穀尸暴骨山積不勝悲憤掩之而作
 誓言自是不復東征世言敗穀還之作良甚

誤也

秋楚人移圍江

楚告以威中國故先僕伐楚以救江不告

楚人之圍江也其志不在江商臣弑父而寔慮其下之人有不甘其上之心臣妾僕御皆可為難莫若樹威于國使知暴主之令必不可違而後可自託于民臣民之上此其計莫善於圍江也小圍國圍之易滅而又常與齊桓盟于賈若曰此先王之所軼討也圍之有名國之人以為王之是舉差當人意姑徃從

之從之而號令已布于國生殺之柄操之日親商臣之位日固此亂賊之狡謀潘崇輩所為深計而行之者也己而晉不敢救及方城而還明年滅江楚乃大定晉一失計而使弑父之人遂其為賊嗚呼晉亦賊之教首也哉

雨螽于宋

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晉侯盟

如晉受盟因朝

晉不言地蓋盟于國都是亦衰之無禮也

晉人懼其無禮于公也請改盟公如晉及晉

侯盟也五年一朝之禮也如而及其君盟自此始嗣後襄尋卒靈公幼公遂不往朝至靈之七年始一如晉

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

晉告。外將兵書名自此始蓋晉尊

始妖鏡

處父故告名亦大夫專之驗

以沈之細尚思合五國以伐之豈有楚之大加江之危而不合一兵不挈一國貿然出一師以相抗而謂可劫楚而解圍者哉蓋心寔畏楚而無解于衆人之言故假救江之名以

愚江而又假伐楚之名以愚天下門于方城遇息公子朱而還則頭尾盡露蓋而彌章所謂不實之行天下笑之者也是時先且居將中軍不遣且居而遣處父者處父不見于文公之世蓋襄所獨任躡官太傅反踞中軍將之上華而不實倡為此謀故其事之可笑者如此若大楚卒滅江賊子之威已立傲然復踞于江漢之間此有顯罪不更論

成襄王二十四年晉襄五齊昭十衛成十二蔡莊
成十九年鄭穆五曹共三十陳共
春秋傳注文公一十四

卷之十三
秦穆二十七年楚穆三

春公至自晉是年公不朝正于廟口凡朝大國

夏逆婦姜于齊禮而婦則必告廟疑亦有典故也

此出姜也君不親迎則當遣大夫一人至則

告廟而書至公子遂如齊逆女遂以夫人婦

姜至自齊叔孫僑如齊逆女僑如以夫人

婦姜氏至自齊是也今不遣大夫而遣微者

行君而尊之立而廢之魯于是不敬其夫人

矣蓋姜必孝公之遺女而今齊則昭其父不

在魯人得而輕之其至自齊亦不聞以告廟
志百禮皆卑從可知也生子惡及視襄仲殺
之而立宣公倭審厥禍源蓋始諸此

狄侵齊

秋楚人滅江楚告以

處父揚聲伐楚息公子朱禦之郎還圍江之

師實未嘗解經年滅之是江寔嬰城晉實可

救志滅江言不救也杜言子朱即伐江之師

聞晉師起而解圍誤

晉侯伐秦晉告

晉侯伐秦圍邠新城以報王官之役君子曰

嘻其甚

衛侯使甯俞來聘

衛始聘魯甯俞速之子也

前孔達為政其舉事多不靖今疑俞為政睦鄰

事大國以又安以故終成之世最睦于晉夫

子曰有道則智蓋其時也至宣十二年為衛

穆之三年孔達復救陳以生釁

冬十有一月壬寅夫人風氏薨

妾之不可為夫人以夫在且有適夫人在也

子之為君者三十有三年又不壘于適而今

其母不得享一日之尊豈情也哉然而執禮

之士終云適妾亂自此始者蓋以聖人之意

推而知之也隱五年九月考仲子之宮初獻

六羽是隱為仲子別立一宮以祀之矣嗣子

之母王已尊之為夫人是不可以不祀而又

不可入惠公之廟使一廟而兩夫人故別立

宮為得禮今書夫人風氏薨書葬我小君成

風不為別立宮是入莊公之廟矣前已致哀
姜今復致成風一廟而兩夫人使前之以媵
妾至者居然而享八佾之隆有是禮乎然則
妾之不可亂適義在君父終不為其子言為
子言則情固無已也聖人作經即本魯史舊
文而竊取之義已著于此如曰史可改則風
氏嬴氏胡復得以夫人紀哉

己襄王三五年晉襄六年齊昭十一年衛成十三年蔡
庚十年杞桓十五年宋成十四年鄭穆六年曹共三十一
陳共十杞桓十五宋成十四年鄭穆六年曹共三十一
五秦穆三十八楚穆四

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賵珠玉曰含

厚僖公也厚僖公而成其妾母為夫人信王
之過然以王不稱天為貶文則未必然夫史
有詳略有質文春王正月亦不稱天賜成公
命忽稱天子豈得執之以求經求經者現其
事不在文之有稱不稱也

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

王使召伯來會葬

夏公孫敖如晉聘

秦人入郡

郡告。秦晉方惡。明年秦伯任好卒。亦不見經。則非秦告可知。

郡本在商密。秦楚界上小國。僖二十五年郡

降秦師。今復貳楚。秦人入之。經于外事。無筆

削。故亦得書。如曰。凡見于經者。必有義。則此

豈得為之義哉。以是知其果無筆削也。

秋楚人滅六

楚告以威中國。口傳言成。大心帥師。此時蓋為令尹。

甫滅江。旋滅六。穆自是莫可如何矣。

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

子錫我立。是為昭公。

現此來告。則知僖三十三年晉伐許。已成于晉。

康哀王三六年。晉襄七年。齊昭十二年。衛成十二年。蔡

陳共十一年。杞桓十一年。宋成。鄭穆七年。曹共三十二年。

春葬許僖公

夏季孫行父如陳

行父友之孫。距季友卒已二十一年。父無佚。不見經。

行父娶于陳。非聘也。告君而後行。故亦書與

公孫茲如牟同

秋季孫行父如晉

晉平公有疾。鄭使公孫僑如問疾。齊景公疾

遂疝。諸侯之賓問疾。行父此行亦問疾也。

八月乙亥晉侯謹卒

嗣主未定趙盾未赴自此至明年夏皆趙盾專制

嗚呼此大夫之禍所自始而春秋之所以作也趙盾虺蜮也陽處父易之而將中軍狐射姑為佐晉襄公卒靈公少晉人欲立長君趙盾曰立公子雍射姑曰不如立公子樂趙盾不可使先蔑士會逆公子雍于秦射姑亦召公子樂于陳趙孟使人殺諸郟已而射姑欲殺盾先殺處父盾亦欲殺射姑射姑奔其後復背先蔑立靈公靈公長而漸惡盾遂弑

靈公事之日新未可更僕數然自晉用趙盾

倫窮克之智而假之以仁義之名攬權任數卒

使政歸于臣流極春秋之季魯有三家鄭有

三卿陳有二慶齊有陳氏晉有六卿聖人以

為二百四十二年之間但有大夫弑諸侯不

聞諸侯弑天子今使禮樂征伐自大夫出是

使弑君之人日搃其生殺之權以還制其上

而亂乃滋甚故不得已而作經子曰天下有

道則政不在大夫天下有道則廢人不議經

為弑君作是為大夫作也夫有一鄭莊而政
 在諸侯其禍緩有一趙盾而政在大夫其禍
 急緩則作經之志猶緩急則作經之志斯急
 是則文公以前為一經之賓文公以後為一
 經之主讀春秋者更於文公以後加之可也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卿共葬事旬此始昭三年傳鄭
 嗣主未定誰為表主而葬先君趙盾之無君
 即此已証

晉殺其大夫陽處父晉狐射姑出奔狄

趙盾主告故殺

狐鞫居不告。射姑即賈季狐偃

先是五年冬先且居趙衰皆卒明年襄公蒐

于夷使狐射姑將中軍趙盾為佐處父自衛

還改蒐于董使趙盾將中軍射姑為佐是即

盾之計使也已而襄公卒諸大夫議立君盾

欲立公子雍射姑欲立公子樂趙盾使人殺

公子樂射姑之恨益甚九月射姑使狐鞫居

殺陽處父趙盾曰是將殺我也即殺狐鞫居

射姑奔狄。訟者皆謂射姑殺處父，始于易班而不知成于殺公子樂。殺公子樂，他自必將殺射姑。此射姑之所以滋欲殺盾也。射姑之奔也，趙盾使史駢送其帑，史駢常辱於射姑。盾欲史駢殺射姑之帑，故使史駢殺之。必將還罪駢，既不殺，盾亦不問。故曰：趙盾之殺机，施于心而不施于面，為仁為義。卒以弑靈。○晉制之沿革，亦始于盾。文公初以卻縠將中軍，繼以先軫、父子將中軍，未常專制國政。

政皆一決于君，而又有太傅、太師等官，尊在中軍將之上。傳曰：陽處父為太傅，賈佗為太師，是也。今殺處父，遂廢太傅等官，政皆一決于盾。嗣後卻缺將中軍，即曰為政，而權始歸于一人。雖有英君，不能返矣。盾既專政，陰使列國之大夫皆得專政，搯縱在手，而君為贅旒。盾寔使然，所謂有一趙盾而政在大夫，凡皆以其意而成之者也。

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

古者歲終天子頒正朔于諸侯諸侯受而歲諸祖廟古之正朔今之曆日也以竹書之每月特羊告廟諸所歲朔懸諸闕門以前民用謂之告朔諸侯之大禮奉而嘗行合禮不書者也文公怠禮以閏月為餘而弗告時史書之聖人筆之迄千春秋之季告禮盡廢餼羊其存夫子曰吾愛其禮則所以書之之意蓋可知矣朝廟亦每月之常踵告朔而行之者也但朝廟不告朔放曰猶朝于廟告朔兼君

親朝廟惟親以故先言告後言朝其實朝廟亦大禮已胡文定曰猶者幸其不已之詞。

此閏月閏十二月也經書閏月者二皆在十二月但言閏月而不言閏某月春秋閏月率置歲終甚且每歲皆閏或間數年而後閏左氏以閏三月為非禮而曰歸餘于終故以閏月為定名也閏法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為日三百六十五日三時以度析分共得三十四萬三千三百三十五分每日得

九百四十分三十日得二萬八千二百分寒暑相仍準為二十四氣無不足亦無有餘諸之氣盈與月行自不相涉一歲循環之大數如此自月行嘗不及夫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終而復始至合朔之時大略二十九日有餘三十日不足每月止得三萬七千七百五十九分于三十日內尚餘四百四十一分日有餘而月不足謂之朔虛唐虞命官以閏月定四時成歲其法三百五十四日零三百四

八分^十為一歲每歲餘一萬二百二十七分為日十日有奇徃二歲有餘三歲不足溢成一^十月為置閏以處之三歲一閏五歲再閏十有九歲七閏七閏之後氣朔分齊是為一章章者古曆法以章部紀元為宗一章之後乃復始也在天斗柄所指必指其辰若宜閏則指兩辰之間故閏月無中氣是則閏有自然之位也夏正建寅踵唐虞之舊其法本善周至幽王喪亂曆官失職餘月必置歲終秦以

十月為歲首置後九月亦是歲終漢踵秦弊
閏法未明公羊以不告為禮朝廟為非而曰
天無是月穀梁以閏為附月之餘所見皆漢
時事唐一行始正曆法後世行之夫聖人常
曰行夏之時豈獨建寅必已明于置閏之故
故矣使舊史可加筆削則當首從正閏始然
而仍其舊止曰閏月終無改于舊史可知春
王正月之書其非聖人之所改抑又明也

文公一終

起元年
至六年



